

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18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049,338.7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公司及行业所处的基本面进行深入分析和把握，在有效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精选优势行业及个股，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偏股混合型基金，其股票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在基金合同以及法律法规所允许的范围内，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环

	境、所投资主要市场的估值水平、证券市场走势等进行综合分析，合理地进行股票、债券等配置。在境内股票和香港股票方面，本基金将综合考虑以下因素进行两地股票的配置： （1）宏观经济因素； （2）估值因素； （3）政策因素（如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 （4）流动性因素等。 具体投资策略包括：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5、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人民币计价的恒生指数收益率×4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	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 A	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 C

称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182	01218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4,010,843.60 份	6,038,495.18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 A	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722,555.09	819,561.91
2.本期利润	13,828,513.36	2,056,293.9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930	0.292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374,501.41	7,525,151.5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753	1.246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	净值增长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①—③	②—④
----	------	------	------	------	-----	-----

	率①	率标准差 ②	基准收益 率③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34.04%	1.24%	11.49%	0.63%	22.55%	0.61%
过去六个月	43.32%	1.59%	14.04%	0.96%	29.28%	0.63%
过去一年	30.43%	1.50%	18.71%	1.00%	11.72%	0.50%
过去三年	54.26%	1.39%	35.93%	0.96%	18.33%	0.43%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至今	27.53%	1.36%	10.73%	0.99%	16.80%	0.37%

2、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 率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84%	1.24%	11.49%	0.63%	22.35%	0.61%
过去六个月	42.90%	1.59%	14.04%	0.96%	28.86%	0.63%
过去一年	29.66%	1.50%	18.71%	1.00%	10.95%	0.50%
过去三年	51.55%	1.39%	35.93%	0.96%	15.62%	0.43%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至今	24.62%	1.36%	10.73%	0.99%	13.89%	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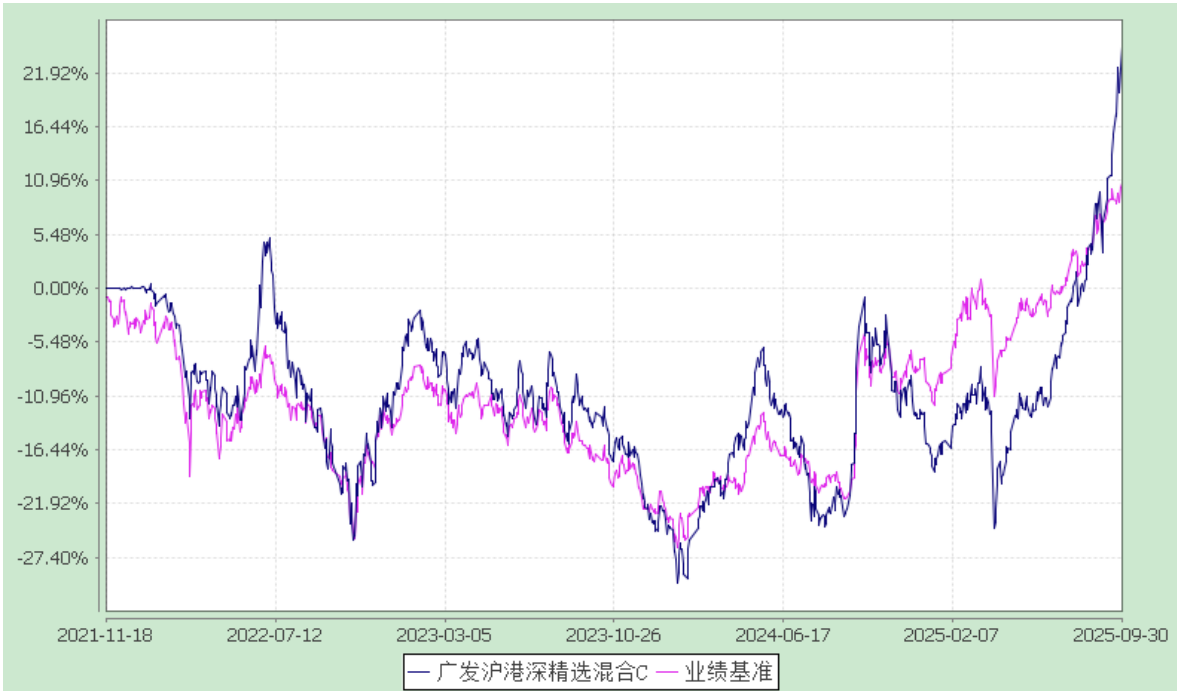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1、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 A:



2、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 C: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	----	-------------	------	----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年限	
观富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睿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乾亨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03-06	-	14.3 年	观富钦先生，中国籍，管理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分析师，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总部分析师，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研究员、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助理、广发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自 2020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1 年 6 月 4 日)、广发电子信息传媒产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2 月 13 日至 2022 年 8 月 5 日)、广发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6 月 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9 日)、广发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4 年 1 月 4 日)、广发消费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4 年 1 月 4 日)、广发睿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自 2020 年 6 月 2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转型生效日，“离任日期”为公司公告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公告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

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持续完善工作制度、流程和提高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还通过事后分析、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等手段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备选库制度及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的投资标的必须来源于公司备选库，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平等对待”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公司对投资交易实施全程动态监控，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17 次，其中 16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其余 1 次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三季度，A 股市场整体出现了明显的上涨，其中，上证指数、沪深 300、创业板指的涨幅分别为 12.73%、17.90%、50.40%。分行业来看，通信、电子、有色金属、电力设备及新能源、机械等板块表现相对突出，而商贸零售、食品饮料、电力及

公用事业、交通运输、银行等板块表现一般。港股的表现类似，其中，有色、软件及半导体方向表现最好，而顺周期以及公用事业板块表现一般。

报告期内，尽管全球的地缘冲突仍持续不断，但并没有边际恶化，同时中美之间的关税冲突也有所缓和，最大的变化是美国在 9 月开启了降息周期，市场对此的预期是预防式降息，而非衰退式降息，总体看，海外的宏观环境中性偏好。国内方面，地产行业还处在下行通道，整体的宏观经济数据相对平稳。从公布的上市公司半年报数据来看，科技成长方向（如 TMT、新能源）的业绩显著好于传统行业（如顺周期、高股息板块）。考虑到当前出台的刺激政策相对温和，预计这种分化的局面可能还会维持，需要保持紧密的跟踪。相应地，三季度 A 股市场也是科技成长以及受益降息的有色板块表现更好，而顺周期板块表现一般，港股市场的表现类似。

报告期内，本组合的仓位相对稳定，并且维持对科技制造板块的重点配置，同时考虑到港股在估值上性价比更高，我们维持对港股的高仓位配置，维持了对恒生科技和 AI 算力产业链的重点配置，但对内部结构进行了调整，加仓了港股互联网、消费电子、AI 应用、海风、快递等板块，减持了军工、汽车、化工等板块。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4.04%，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3.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4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于 2025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出现了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6,028,874.10	89.63
	其中：股票	46,028,874.10	89.63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0.41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71,623.40	7.73
7	其他资产	1,356,568.48	2.64
8	合计	51,356,635.57	100.00

注：（1）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2,015,204.11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43.25%。

（2）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所质押式回购所产生的利息由于交收与清算的时间性差异导致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为负数。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3,748,669.99	46.6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5,000.00	0.5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4,013,669.99	47.1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	-
原材料	-	-
工业	1,607,209.99	3.16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6,721,651.83	13.21
日常消费品	-	-
医疗保健	-	-
金融	-	-
信息技术	7,694,144.14	15.12
通讯业务	5,992,198.15	11.77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22,015,204.11	43.25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提供的国际通用行业分类标准。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09988	阿里巴巴-W	29,500	4,767,125.07	9.37
2	00700	腾讯控股	6,300	3,813,426.16	7.49
3	600487	亨通光电	150,800	3,463,876.00	6.81

4	603606	东方电缆	46,600	3,291,824.00	6.47
5	002475	立讯精密	50,200	3,247,438.00	6.38
6	600522	中天科技	170,900	3,233,428.00	6.35
7	300750	宁德时代	7,100	2,854,200.00	5.61
8	688036	传音控股	28,934	2,725,582.80	5.35
9	00981	中芯国际	35,254	2,560,411.96	5.03
10	01347	华虹半导体	33,000	2,410,267.20	4.7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地方交通运输局的处罚。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地方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3,706.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53,735.46
3	应收股利	3,554.45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5,572.4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56,568.4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A	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1,026,434.66	8,569,707.2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31,150.34	1,446,940.9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8,446,741.40	3,978,153.0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010,843.60	6,038,495.18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注册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四）《广发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法律意见书

8.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8.3 查阅方式

- 1.书面查阅：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 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